# 布尔津县教育局2023年度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布尔津县教育局2023年度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疆广阔源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新疆阿勒泰地区布尔津县贾登峪路2-7号门面）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03月14日 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GKY-BEJ-ZFCG01

项目名称：布尔津县教育局2023年度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5445300.00元

最高限价（元）：5445300.00元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布尔津县教育局2023年度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采购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5445300.00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布尔津县教育局2023年度建设项目（包括：布尔津县第二中学教育园区建设项目、布尔津县杜来提乡寄宿制中心小学综合教学楼建设项目、布尔津县东区幼儿园庭院附属工程建设项目、布尔津县第二中学男、女生宿舍楼建设项目，布尔津县第二中学食堂建设项目、布尔津县二中学值班室及室外附属工程、布尔津县第二中学消防水池建设项目、布尔津县窝依莫克镇寄宿制中心小学综合教学楼建设项目、布尔津县阔斯特克镇寄宿制中心小学音、美教室建设项目，共9项）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包括：全过程造价咨询、项目管理、工程监理服务；其中：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招标控制价、工程量清单、过程计量、变更（签证）咨询，协助委托人对合同内暂估价的确定，暂估价的认质认价等投资有关的工作，工程结算审核，配合工程结算审计及竣工财务决算等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管理服务包括：协助业主项目报批报建、负责项目勘察管理、设计协调管理、投资管理、合同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和绿色施工管理、组织协调管理、风险管理、招标采购管理、信息管理等管理工作；工程监理服务包括：施工图纸范围内施工阶段的全过程监理（包括项目实施阶段和缺陷责任期的监理）。（具体招标范围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 1，服务期：1、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签订后开展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工程结算审计结束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结束；项目管理服务：合同签订后开展项目管理服务，项目缺陷责任期结束项目管理服务结束；工程监理服务：项目施工开工同步开展工程监理服务，项目缺陷责任期结束工程监理服务结束（以合同签订为准）。

本项目（是）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符合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2、《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5、(财库〔2014〕68号)》等政府采购政策条件的，按规定给予评审优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标项1】
1.投标人须具有经年审合格的企业法人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括本次招标的内容。2.投标人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3.投标人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乙级(含)以上监理资质并在有效期内，监理企业若为自治区外企业，应按照《关于进一步推动自治区建筑市场统一开放的通知》（新建建〔2018〕10号）要求，提供有效的信息报送手续。其项目人员为信息报送册注册人员。4.法人提供法人身份证明文件及身份证、法人委托人须提供法人代表授权书（授权书需附法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并提供近三个月社保证明材料（社保缴费凭证及个人明细表）。5.投标人须提供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022年1月份以后成立的公司可不提供但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原件）6.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三个月的完税证明（新成立时间少于三个月的公司，按实际发生提供）7.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通过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联合体牵头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负责签署本次投标相关资料，联合体成员方必须在联合体协议中承诺对此予以认可。8.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 “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政处罚信息、未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02月22日至2022年02月28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5:30至19: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广阔源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新疆阿勒泰地区布尔津县贾登峪路2-7号门面）

方式：线下获取。

获取时需要提交的资料：投标人需按照本公告第二项规定的申请人的资格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均应提供原件及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一份。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03月14日 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布尔津县财政局4楼开标厅

开标时间：2023年03月14日 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布尔津县财政局4楼开标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特别提示：

1、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6%~10%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2%~4%作为其价格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布尔津县教育局

地 址：布尔津县

联系方式：0906-652235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广阔源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广阔源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新疆阿勒泰地区布尔津县贾登峪路2-7号门面）

联系方式：1365995041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姜嘉伟

电 话：13659950412